

蔚县永林农副产品购销站 新建玉米初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蔚县永林农副产品购销站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决定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环评单位、环保设计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2022年12月1日，蔚县永林农副产品购销站组织召开验收会议。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的汇报以及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南杨庄乡张家楼村西，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4°40'49.611"，北纬39°52'8.937"。2022年6月，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项目编制了《蔚县永林农副产品购销站新建玉米初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0月20日通过了张家口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文号：张行审立字（2022）572号。

项目投资1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71万元，占实际总投资71%。

二、项目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环评阶段筛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P2排放，实际建设筛分工序废气经过引风机管道输送至烘干工序生物质锅炉进风口燃烧。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厕所建设防渗旱厕，定期由环卫部门清理处置。优质杂排水用于绿化浇水和泼洒抑尘。脱硫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物质热风炉产生的燃烧废气、筛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烘干炉燃烧工序烟气经炉内喷雾脱硝+布袋除尘器除尘+湿法脱硫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筛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过引风机管道输送至烘干工序生物质锅炉进风口燃烧。

3、噪声

李永林

彭雨双

赵楠楠

张文喆

张

刘锦

李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干燥机、提升机、筛分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设备进行基础减振、风机加装减震器、消音器、减震喉、厂房隔声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除尘灰、灰渣、筛分杂质。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筛分杂质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除尘灰、灰渣、废脱硫剂统一外售建筑公司。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辽鹏环测字PY2211480-001号)。

热风炉排气筒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表2中排放限值及《河北省工业炉窑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要求。

无组织排放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3中工业炉窑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企业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总量未超过环评计算总量。

六、验收结论

1、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及时完善污染控制设施，提升污染控制水平。进一步完善验收技术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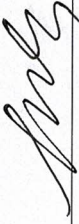
验收组组长：

2022年12月1日

张义唯
李永林
彭雨双
刘锦

蔚县农林农副产品购销站

新建玉米初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组别	姓名	验收工作组	单位名称	职称	签字
组长	安永林	建设单位	蔚县农林农副产品购销站	经理	安永林
	南国英	专业技术专家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教授	
闫会民	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闫会民	
刘锦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刘锦	
成员	彭雨双	环评报告编制机构	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彭雨双
	赵楠棋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张家口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赵楠棋
	张文唯	监测单位	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经理	张文唯
	范泽	环保设计单位	张家口风霖韶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范泽